

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文件

苏高企协〔2022〕20号

关于取消丹阳市德顺刺绣机械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丹阳市德顺刺绣机械有限公司（现名：丹阳德顺刺绣机械有限公司）于2020年发生复杂更名后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，决定取消其自2020年度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（证书编号：GR20193200971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

2022年6月6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

2022年6月6日印发
